

##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水产”）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2023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三）2023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9 月 17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四）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

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并于当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3-054）等公告。

（五）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六）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考核要求，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96.70 万股。

##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 （一）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公司《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归属条件规定，根据公司经审计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考核要求，公司董事会决定作废本次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数量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89.00 万股。2023 年作为本激励计划第一个业绩考核年度其归属比例为授予总额度的 30%，本次作废已获授但未满足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596.70 万股。

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96.70 万股。作废处理上述 596.70 万股限制性股票后，激励对象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392.30 万股。本次授予事项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 四、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出具意见：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作废事项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本次作废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